

# 昏迷三歲女 乙流併發腦病變危殆

【大公報訊】記者楊州報導：衛生防護中心昨公布一宗兒童流感嚴重個案，患者為三歲女童，感染乙型流感併發腦病變，現時情況危殆，正於聯合醫院兒科深切治療部（PICU）留醫。

中心表示，季節性流感活躍程度自基線水平逐漸上升，預期流感活躍程度會繼續上

升，本港將踏入冬季流感季節。

衛生防護中心昨日公布上述個案，女童過往健康良好，居於九龍灣啟晴邨，就讀幼稚園，自上周五（5日）起出現發燒、咳嗽帶痰、流鼻水及喉嚨痛等病徵，前日（6日）被發現無反應及皮膚發紫，隨後送往聯合醫院急症室治療，同日入住該院PICU。女

童的鼻咽分泌樣本證實對乙型流感病毒呈陽性反應。

入冬首宗兒童流感嚴重個案

衛生防護中心初步調查，得悉女童未接種今季季節性流感疫苗，近期沒有外遊，其父最近有上呼吸道感染徵狀，母及五歲的哥

哥則沒有病徵，此為入冬後首宗兒童流感嚴重個案。

不過，有報道指她們一家四口曾在聖誕節期間回內地探親，聖誕節當日返港，其後四人均感不適，衛生防護中心正繼續調查個案。

據中心最新監測數據顯示，對流感病毒

呈陽性反應的呼吸道樣本，由上月中的3.93%升至9.32%。中心總監黃加慶預計未來流感個案有上升趨勢，他指現時市民已注射超過64萬劑流感疫苗，較上年同期微升，呼籲幼童、長者及有長期病患的人士，盡早接種疫苗。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陳肇始則稱，醫院管理局已加開床位並增加人手應對。

# 女童暴斃列謀殺 繼外婆亦被捕

## 八歲兄學校兩月前揭涉受虐 社署：無接轉介跟進



▲探員在現場檢走一批證物，包括藤條、剪刀及拖鞋

涉嫌謀殺被捕的女童親父陳（26歲），任職運輸業，一同被捕的黃姓繼母（27歲），報稱家庭主婦，二人於大約兩年前結婚。女童生前原就讀屯門樂善堂鄧德謙幼稚園，但上月初已退學，根據《教育條例》，六歲以下學童長期缺課，本港未有機制監管及跟進。

教育局發言人稱，局方聯絡女童就讀的幼稚園了解事件，據悉涉事女童是該幼稚園高班學生，去年九月及十月一直有上課，家長於去年11月為她請假，同年12月初退學，幼稚園表示一直與家長保持聯繫。當局並已聯絡女童兄長就讀的興德學校，學校已開會討論。據了解，學校社工有跟進男童情況。局方會繼續與學校保持緊密聯繫，提供適切支援及意見，包括後續輔導服務。發言人稱，局方對事件感到難過，會提醒學校注意相關指引，確保學童安全及健康；有需要時啓動危機機制，協助及轉介有需要人士。

警方消息稱，案中的小兄妹，疑遭人長期施以藤條、拖鞋及剪刀等施虐，致五歲女童暴斃。案發的屯門時代廣場單位內，一名女子昨日對到場採訪的傳媒表示：「冇嘢回應！」警方新界北總區重案組探員於昨日凌晨零時許，在案發單位檢走一批證物，包括一支藤條、一對拖鞋及一把小型剪刀，另又檢走消毒藥酒及一批藥物，和將黃姓繼母的母親帶走協助調查，以跟進是否有人對兩童受虐一事「視而不見」。黃母昨晚以涉嫌虐兒被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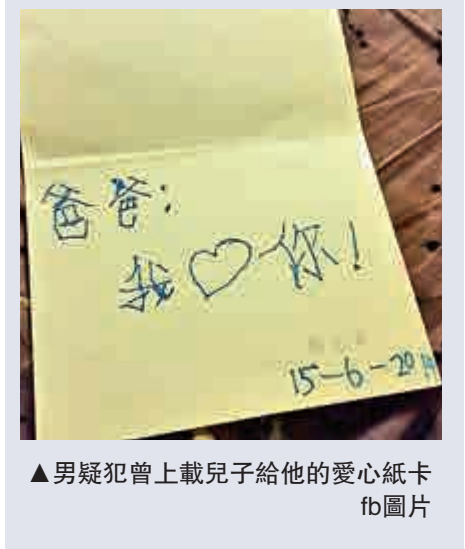
### 興德：已入司法程序拒評

興德學校昨晚發表聲明稱，根據校方紀錄，去年11月初校方發現男童有異樣，已即時通知學校社工，並聯絡有關部門跟進，亦按相關程序處理。直至學校聖誕假前，學校並沒有再發現該生有任何異樣。由於案件已進入司法程序，加上盡量避免影響學生情緒，校方不能公布細節。

屯門五歲女童疑被虐暴斃案，警方昨晚將案件改列為謀殺案，女童的生父與繼母涉嫌謀殺被繼續扣查，女童的外婆即繼母的母親則涉嫌虐兒，昨日被捕。警方將於今日安排驗屍，確定女童的死因。女童的八歲親兄長現仍在屯門醫院內科病房留醫，繼母親生的七歲女兒初步身體未有異樣，警方消息稱，將聯絡社會福利署為他們錄取口供。

據悉，八歲兄的學校兩月前曾揭他疑受虐，並由學校社工跟進，惟社署回應指未接獲轉介跟進（見另稿）。

大公報記者 周慶邦



▲男疑犯曾上載兒子給他的愛心紙卡 fb圖片



▲fb上載小兄妹早年照片，活潑可愛



▲屯門虐兒案被捕的繼母與女兒合照 fb圖片



▶虐兒案男疑犯上載與女童溫馨合照 fb圖片

## 從學校到社署定性虐兒案 需時14日

【大公報訊】屯門兄妹疑被虐待案，案中死者的八歲兄長就讀的興德學校，校方昨日透露曾發現男童身體有異，學校社工通報政府當局。社會福利署則回應稱，去年11月曾接獲男童就讀學校的諮詢，但校方於查詢後並無將男童或其家庭轉介社署跟進。

案中疑遭施虐的八歲男童，其就讀的屯門興德學校校長蕭麗珊昨日透露，去年11月6日或7日，因男童身穿短袖衣服，發現他身體有異，學校社工已跟進及通報有關部門。近日天氣轉涼，男童改穿上長袖厚衣，並刻意遮掩，無法察覺他的身體外表情況，但該校的社工及班主任一直有跟進。

社署發言人昨日回覆查詢時表示，涉事家庭並非社署社工跟進的個案。發言人稱，根據紀錄，涉事家庭的男童就讀的學校，曾於去年11月，就男童的福利事宜諮

詢社署，但查詢後沒有將男童或其家庭轉介給社署跟進。署方得悉事件後，已派社工接觸涉事家庭的兩名年幼兒童，並會就他們的福利需要提供適切服務和照顧。

### 倘有可疑 會立即交虐兒課

香港青年協會全健思維中心督導主任徐小曼表示，學校若發現學生表現有異，或身上有非碰撞造成的傷痕，校方會通知學校社工，社工與小朋友會面，若有懷疑，會與校方成立輔導小組，如認為有可疑，會立即將個案呈交社署虐兒課，虐兒課的保護兒童組會召開聯絡工作會議，會上代表有社工、相關老師，甚至是執法部門代表或醫生等成員，從而決定個案是否虐兒案。整個過程，一般需時約兩星期，若個案定性為虐兒案，一連串的跟進行動或程序，所需時間就不能一概而論。

## 街坊感痛心 怒斥好殘忍

【大公報訊】記者周慶邦報導：屯門時代廣場揭發兩兄妹疑被虐一案後，街坊議論紛紛，對小兄妹的悲慘遭遇感到痛心，怒斥涉案年輕父母「好殘忍，一個正常人係做唔出。」

### 男疑犯曾上載溫馨家庭照

被捕男疑犯曾在facebook (fb)上載兒子的成長照片，2014年曾上載一張兒子親手寫的「爸爸，我愛你！」卡紙；亦有與女兒在巴士上的可愛溫馨合照。fb上顯示，他最後上載的照片是在2016年4月，照片中是與三名男童遊歷濕地公園的開心打卡照，自此以後，他的fb再未有見到孩子的相片。

在發生虐兒案的屯門時代廣場單位，昨

日未見有探員返回調查。案發現場同層的鄰居對事件感到震驚、痛心及難以置信，質疑為何「打得落手，戕女童淒涼……」街坊又稱無聽過案發單位傳出爭吵聲或孩子哭聲，平日甚少見到案發單位有小朋友出入。

街坊張女士說，不認識案中的父母和女童，但聽聞女童疑被虐並死去，感到「個心當然唔舒服，始終係小朋友，一條生命。」她又說：「就算我屋企啲條，都唔會用藤條打，由細引導佢做嘢，唔應該體罰。」

街坊黃小姐（圓圖）說，覺得案中疑被虐的小兄妹「好慘，好可憐……」她稱教導小朋友時，有時候會感到「好激氣」，但會控制情緒，「行開冷靜下先，要慢慢教，最多係打下手仔。」

## 盧寵茂：禁吳國際服務瑪麗等於罰病人

【大公報訊】香港大學肝膽胰外科臨床副教授吳國慶昨日首次回應瑪麗醫院換肝手術中途離開調查報告，表示「會接納報告（I will accept the report）」。

瑪麗醫院肝臟移植中心總監、吳的上司盧寵茂表示，吳國慶在事件中有判斷出錯，但不是操守問題，形容若懲罰吳國慶不再為瑪麗醫院服務，等於是懲罰病人。

來港大做全職，但仍等候聘任安排，故前任兼職幫忙。

盧寵茂昨日在電視節目指出，吳國慶對換肝手術有承擔，去年共當值140天，但無當值津貼，手術量是同級醫生中最多，而吳當日原以為換肝手術可於早上進行，已將養和醫院癌症病人手術由早上推至下午。他形容吳的出發點是為平衡兩邊病人利益，又以為自己可以同時照顧，高估了自己及主刀醫生黃楚琳的能力，是判斷出錯，而非操守問題，強調「私院病人唔會比公院病人無咁重要。」除非他是做「私人野」。

但盧寵茂承認，事件可以避免，例如發現時間相撞，可向上司報告，而最好避免方法是「唔好有兼職」，惟公院人手不足，要兼職醫生替補。他續指，要懲罰吳

國際不再服務瑪麗醫院，等於是懲罰病人，應罰他在公院做全職，不再做私家，才幫到更多病人，增加公院實力。而吳國際事發後有親自向病人解釋及表示「抱歉」。



▲盧寵茂形容若懲罰吳國慶（圓圖）不再為瑪麗醫院服務，等於是懲罰病人

## 老夫闖便利店 兒面前鏢少妻臉

【大公報訊】屯門一對年齡相差31年、正辦理離婚的老夫少妻，六旬丈夫昨日跟蹤妻子到便利店，疑因感情問題，雙方在店內爭拗，其間有人用自攜生果刀，揮刀割傷女事主的臉，女事主的13歲兒子在場目擊母親受傷。兇徒傷人後棄刀草叢，搭輕鐵逃走，警方追捕三公里遠至安定邨輕鐵站，將疑犯截獲拘捕。

被割傷臉受傷的女事主姓廖（35歲），涉傷人被捕的男子姓黃（66歲），現場消息稱，黃與廖是夫婦關係，但二人於2016年感情有變，至去年九月，廖正式提出離婚，並與黃某分居，及辦理離婚手續。

昨午二時許，廖帶同13歲兒子及兒子的朋友，進入屯門井財街11號地下一間便利店擬購物，突然黃某出現，兩人並因感情問題發生發執，有人疑情緒失控下，

從懷中取出一把長約12吋的生果刀，揮刀襲擊廖婦臉。救護員到場，為廖婦敷治及送院。警員發現由便利店至青山公路新墟段外，有長約100米的血路，警員追至景峰輕鐵站，在路邊草叢檢獲獲有利刀的紅色膠袋，並於輕鐵站截獲男疑犯。



▲警員封鎖發生傷人案的便利店調查 大公報記者周慶邦攝

### 吳盼能在港大做全職教授

吳國慶在瑪麗醫院一宗換肝手術擔任「監刀」，但在手術中途離開，到養和醫院協助進行一宗手術。醫管局上周公布調查指，吳的行為為「不能接受」。本身是港大兼職教授的吳國慶昨日以短訊回應傳媒查詢時稱，希望能在港大做全職教授。盧寵茂證實，吳國慶應他邀請，原本想他回